

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强大动力和制度保障

——从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看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聚力攻坚

7月21日,《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、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》全文发布。

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上,习近平总书记就决定起草的有关情况向全会作说明时强调,面对新的形势和任务,必须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,继续完善各方面制度机制,固根基、扬优势、补短板、强弱项,不断把我国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。

全会通过的这一决定,阐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、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意义和总体要求,锚定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目标,重点部署未来五年的重大改革举措。透过决定提出的300多项改革举措,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蓝图清晰呈现,中国式现代化的广阔前景催人奋进。

把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摆在突出位置

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。

围绕处理好政府和市场关系这个核心问题,决定把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摆在突出位置,明确提出坚持和落实“两个毫不动摇”、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、完善市场经济基础制度。

“决定强调要更好发挥市场机制作用,创造更加公平、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,激发全社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。”中央财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、中央农办主任韩文秀表示。

围绕坚持和落实“两个毫不动摇”,决定提出“深化国资国企改革”“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,增强核心功能,提升核心竞争力”“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”“完善民营企业参与国家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”等,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优势互补、共同发展。

加快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是一项重大改革任务。围绕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,决定提出规范地方招商引资法规制度,严禁违法违规给予政策优惠行为等;围绕完善要素市场制度和规则,提出构建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,培育全国一体化技术和数据市场,健全劳动、资本、土地、知识、技术、管理、数据等生产要素由市场评价贡献、按贡献决定报酬的机制等;围绕完善市场经济基础制度,提出完善产权制度、市场信息披露制度、市场准入制度、企业退出制度等。

既“放得活”又“管得住”。国家发展改革委主任郑栅洁说,通过完善市场环境、政策环境和法治环境,让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充分发力。同时,通过维护竞争秩序、促进经济平稳运行、保障经济安全,让政府在克服市场失灵领域精准发力。

健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 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

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。当前,推动高质量发展面临的突出问题依然是发展不平衡不充分,必须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,从体制机制上推动解决。

决定对“健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”作出专门部署,明确提出必须以新发展理念引领改革,立足新发展阶段,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,完善推动高质量发展激励约束机制,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。

新质生产力已经在实践中形成并展示出对高质量发展的强劲推动力、支撑力。决定在“健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”部分,明确提出“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”。

一系列部署中,既有“新”的培育——加强新领域新赛道制度供给,建立未来产业投入增长机制,也有“旧”的改造——以国家标准提升引领传统产业优化升级,支持企业用数智技术、绿色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。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的辩证思维贯穿其间,加快形成同新质生产力更相适应的生产关系,促进各类先进生产要素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集聚。

推动高质量发展,实体经济是坚实支撑,数字经济是重要驱动力量。决定明确“健全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制度”“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”“建立保持制造业合理比重投入机制”“加快构建促进数字经济发展体制机制”等一系列要求,持续促进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。

决定对“完善发展服务业体制机制”“健全现代化基础设施建设体制机制”“健全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制度”等分别作出部署。

韩文秀表示,这些都是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。“通过政策给力和改革发力‘双轮驱动’,我国经济发展将更加强劲、更为均衡、更可持续。”

构建支持全面创新体制机制

教育、科技、人才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基础性、战略性支撑。决定提出,必须深入实施科教兴国战略、人才强国战略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,统筹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,健全新型举国体制,提升国家创新体系整体效能。

“这是迎接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、加快建设科技强国的必然选择,是发展新质生产力、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,是提升国家竞争力、应对外部风险挑战的必然选择。”科技部部长阴和俊说。

在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方面,决定提出,分类推进高校改革,建立科技发展、国家战略需求牵引的学科设置调整机制和人才培养模式,超常布局急需学科专业;完善高校科技创新机制,提高成果转化效能。

在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方面,决定提出,加强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建设;改进科技计划管理,强化基础研究领域、交叉前沿领域、重点领域前瞻性、引领性布局;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,建立培育壮大科技领军企业机制;允许科研类事业单位实行比一般事业单位更灵活的管理制度,探索实行企业化管理;深化职务科技成果赋权改革。

在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方面,决定提出,加快建设国家战略人才力量;完善青年创新人才发现、选拔、培养机制,更好保障青年科技人员待遇;强化人才激励机制,坚持向用人主体授权、为人才松绑;完善海外引进人才支持保障机制。

“要通过进一步深化改革,加快建设教育强国、科技强国、人才强国,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倍增效应,支撑引领中国式现代化。”教育部部长怀进鹏说。

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

科学的宏观调控、有效的政府治理是发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优势的内在要求。

决定对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作出部署,明确提出必须完善宏观调控制度体系,统筹推进财税、金融等重点领域改革,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。

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,需要更好发挥国家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。决定提出完善国家战略规划体系和政策统筹协调机制,强调要“构建国家战略制定和实施机制”“增强国家战略宏观引导、统筹协调功能”“探索实行国家宏观资产负债表管理”等。

围绕深化财税体制改革,决定从多方面作出部署——围绕健全预算制度,提出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绩效评价制度,深化零基预算改革,统一预算分配权等;围绕健全税收制度,提出研究同新业态相适应的税收制度、健全直接税体系等;围绕中央和地方财政关系,提出增加地方自主财力,拓展地方税源,推进消费税征收环节后移并稳步下划地方,合理扩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范围,适当加强中央事权、提高中央财政支出比例等举措。

围绕深化金融体制改革,决定从畅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、完善金融机构定位和治理、健全投资和融资相协调的资本市场功能、完善金融监管体系等多方面作出前瞻性、系统性的顶层设计,一系列部署和要求锚定金融强国建设目标,凸显改革力度。此外,决定提出制定金融法,强调“依法将所有金融活动纳入监管”,明确“构建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‘防火墙’”等要求。

决定提出的相关改革新部署,有助于进一步提升我国宏观经济治理的能力和水平,更好推动我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、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。

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

城乡融合发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然要求。决定提出,必须统筹新型工业化、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,全面提高城乡规划、建设、治理融合水平,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、双向流动,缩小城乡差别,促进城乡共同繁荣发展。

对于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,决定提出:健全推进新型城镇化体制机制;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;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制度;深化土地制度改革。

城乡融合发展,一头在“城”。决定提出,健全推进新型城镇化体制机制。构建产业升级、人口集聚、城市发展良性互动机制。推行由常住地登记户口提供基本公共服务制度,推动符合条件的农业转移人口社会保障、住房保障、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等享有同迁入地户籍人口同等权利,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。

城乡融合发展,另一头在“乡”。为解除进城落户农民后顾之忧,决定提出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土地权益,依法维护进城落户农民的土地承包权、宅基地使用权、集体收益分配权,探索建立自愿有偿退出的办法。

推动城乡融合发展,深化土地制度改革是一个关键。决定提出,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,各类耕地占用纳入统一管理,完善补充耕地质量验收机制,并就健全保障耕地用于种植基本农作物管理体系,允许农户合法拥有的住房通过出租、入股、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,有序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等作出全面部署。

城乡融合发展,要补短板、强弱项。决定提出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制度,明确要完善覆盖农村人口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,建立农村低收入人口和欠发达地区分层分类帮扶制度,加快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,统筹建立粮食产销区省际横向利益补偿机制,在主产区利益补偿上迈出实质步伐。

完善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

改革和开放相辅相成、相互促进。

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、深化外贸体制改革、深化外商投资和对外投资管理体制改革、优化区域开放布局、完善推进高质量共建“一带一路”机制……决定就对外开放作了专门部署,明确提出“坚持以开放促改革,依托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,在扩大国际合作中提升开放能力,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”。

“当前,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正在加速演进,外部不确定性增加,但不会影响中国继续深化改革、扩大开放的坚定决心和信心。”全国政协副主席、中央改革办分管日常工作的副主任穆虹说,决定释放了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的明确信号。

制度型开放是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必然要求。决定明确,在产权保护、产业补贴、环境标准、劳动保护、政府采购、电子商务、金融领域等实现规则、规制、管理、标准相通相容,打造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;强化贸易政策和财税、金融、产业政策协同,打造贸易强国制度支撑和政策支持体系;深化粤港澳大湾区合作,强化规则衔接、机制对接……

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,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是其中的重要内容。“落实全面取消制造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措施,推动电信、互联网、教育、文化、医疗等领域有序扩大开放”“保障外资企业在要素获取、资质许可、标准制定、政府采购等方面国民待遇”“完善境外人员入境居住、医疗、支付等生活便利制度”……决定提出的一系列改革举措,有助于巩固外资在华发展信心。

穆虹说,中国正在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,将依托国内超大规模市场优势,在促进双循环中不断拓展开放的深度和广度,塑造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优势,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改革,与世界各国共享发展机遇、共创美好未来。

健全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体系

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。决定注重全面改革,专门对“健全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体系”作出部署。

这一安排具有重要意义。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主任沈春耀表示,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,就是要在前进道路上始终坚持人民主体地位,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,把各方面的智慧和力量凝聚起来,把我国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。

就健全全过程人民民主制度体系,决定提出相关改革任务,加强人民当家作主制度建设、健全协商民主机制、健全基层民主制度、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。

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根本政治制度。决定提出,健全人大对行政机关、监察机关、审判机关、检察机关监督制度,完善监督法及其实施机制等。

山东大学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臧秀玲表示,人大监督,是具有法定权威、代表人民的监督,完善监督机制,寓支持于监督之中,有助于推动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。

有事好商量,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,找到全社会意愿和要求的最大公约数,是人民民主的真谛。

决定着眼健全协商民主机制,提出发挥人民政协作为专门协商机构作用,健全深度协商互动、意见充分表达、广泛凝聚共识的机制等;完善协商民主体系,丰富协商方式。着眼健全基层民主制度,提出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等。

决定提出,坚持好、发展好、完善好中国新型政党制度;制定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,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;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等。一系列举措,将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,推动新时代爱国统一战线不断发展壮大。

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

法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。

决定就“深化立法领域改革”“深入推进依法行政”“健全公正执法司法体制机制”“完善推进法治社会建设机制”“加强涉外法治建设”提出一系列改革举措。

沈春耀表示,二十届三中全会对“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”作出重要部署,以法治体系建设为总抓手系统推进法治中国建设,在更高水平上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、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、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、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和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。

良法善治,民之所盼。决定提出,“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,健全保证宪法全面实施制度体系”“统筹整合改革方案,加强重点领域、新兴领域、涉外领域立法”。

决定部署的重要举措和任务要求,许多涉及法律的制定、修改、废止、解释、编纂以及相关授权、批准等工作,对立法工作提出了许多新课题新要求。”沈春耀表示,决定在相关部分明确提出了制定民营经济促进法、金融法、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、反跨境腐败法,修改监督法、监察法,编纂生态环境法典等重要立法修法任务。

确保执法司法严格规范公正文明,维护社会公平正义。决定明确要求“健全监察机关、公安机关、检察机关、审判机关、司法行政机关各司其职,监察权、侦查权、检察权、审判权、执行权相互配合、相互制约的体制机制”。

同时,决定提出建立一体推进涉外立法、执法、司法、守法和法律服务、法治人才培养的工作机制。积极参与国际规则制定。

新征程上,落实法治领域改革任务要求,将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、稳预期、利长远的保障作用,推动党和国家事业行稳致远。

深化文化体制改革

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改革,是解放和发展文化生产力、推进文化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途径。决定聚焦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,对深化文化体制改革作出专门部署。

中国式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。决定提出,必须增强文化自信,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,弘扬革命文化,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,加快适应信息技术迅猛发展新形势,培育形成规模宏大的优秀文化人

才队伍,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。

“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,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都要极大丰富。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,深刻体现了中国式现代化的独特性和先进性。”北京大学国家现代公共文化研究中心主任李国新说。

意识形态决定文化前进方向和发展道路。创新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,实施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,构建中国哲学社会科学自主知识体系;改进创新文明培育、文明实践、文明创建工作机制;构建中华传统美德传承体系……决定部署的一系列改革举措,着力完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,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,巩固壮大奋进新时代的主流思想舆论。

进入新时代,人民群众对精神文化的需求从“有没有、缺不缺”跃升为“好不好、精不精”。

李国新表示,着眼于优化文化服务和文化产品供给机制,决定明确“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,建立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机制,健全全社会力量参与公共文化服务机制”等改革任务,体现了补短板、强弱项、提质量的改革思路,有助于为广大基层人民群众提供更高质量、更有效率、更加公平、更可持续的公共文化服务。

健全保障和改善民生制度体系

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“决定坚持老百姓关心什么、期盼什么,改革就抓住什么、推进什么。”韩文秀说,决定强调要健全高质量充分就业促进机制,健全灵活就业人员、农民工、新就业形态人员社保制度,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,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,完善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服务政策机制。

“这些举措的落实见效,必将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”韩文秀表示。

收入关乎“钱袋子”。决定提出,“完善劳动者工资决定、合理增长、支付保障机制”“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财产性收入,形成有效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、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、合理调节过高收入的制度体系”。一系列重要部署,不仅将推动缩小收入差距,还将增强居民消费能力和意愿,畅通经济循环。

坚持人民至上,从人民整体利益、根本利益、长远利益出发谋划和推进改革,是决定稿起草把握的重点之一。

我国已建成世界上规模最大的社会保障体系、医疗卫生体系,在此基础上,决定进一步深化社保、医药卫生领域改革,通过“健全灵活就业人员、农民工、新就业形态人员社保制度”“全面取消在就业地参保户籍限制”“加快建立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”“完善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制度”等,持续织密社会保障安全网、推进健康中国建设。

“一老一小”是民生大事,也是决定部署的重点内容。

从“有效降低生育、养育、教育成本”“建立生育补贴制度”“加大个人所得税抵扣力度”,到“优化基本养老服务供给”“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”,改革补短板、破难题,将更好保障人民群众“幼有所育”“老有所养”。

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

中国式现代化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。决定提出聚焦建设美丽中国,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,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,推进生态优先、节约集约、绿色低碳发展,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。

新时代以来,我国建立生态文明制度体系,形成源头严防、过程严管、损害赔偿、后果严惩的生态文明制度框架,蓝天碧水成为常态。但要看到,当前推动高质量发展过程中,生态环境保护仍存短板。

决定部署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,提出必须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,协同推进降碳、减污、扩绿、增长,积极应对气候变化,加快完善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体制机制。

“实施分区域、差异化、精准管控的生态环境管理制度”“构建环境信用监管体系”“推动重要流域构建上下游贯通一体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”“推进生态综合补偿”“促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建设”……决定从完善生态文明基本制度、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、健全绿色低碳发展机制等方面作出一系列重大部署。

聚焦“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”,决定要求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,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,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,全面提高干部现代化建设能力,探索加强新经济组织、新社会组织、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有效途径等。

对此,韩文秀表示,决定强调加快完善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体制机制,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,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,构建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、产品碳标识认证制度、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,更好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。

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

国家安全是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的重要基础。决定把维护国家安全放到更加突出位置,从多方面对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进行部署。

健全国家安全体系,是保障国家安全的治本之策。决定提出,强化国家安全工作协调机制,完善国家安全法治体系、战略体系、政策体系、风险监测预警体系,完善重点领域安全保障体系和重要专项协调指挥体系。构建联动的国家安全防护体系,推进国家安全科技赋能。

公共安全无处不在,一头连着经济社会发

展,一头连着千家万户。决定对完善公共安全治理机制进行部署,涵盖食品药品安全责任、生物安全监管预警防控、网络安全、人工智能安全等方面。专家认为,改革坚持问题导向、法治思维,通过狠抓薄弱环节、明确各方责任、健全长效机制,织密织牢全方位、立体化的公共安全网。

突出共建共治共享、坚持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,决定在健全社会治理体系方面,提出加强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,推动志愿服务体系建设,强化市民热线等公共服务平台功能,健全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等改革举措,推动形成有效的社会治理、良好的社会秩序,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更加充实、更有保障、更可持续。

基层治理是国家治理的基石。决定提出,健全乡镇(街道)职责和权力、资源相匹配制度,加强乡镇(街道)服务管理力量。